

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

2025 年度业绩预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本业绩预告适用于净利润为负值的情形。
- 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预计 2025 年度利润总额约为人民币 2 亿元至 3 亿元。
- 公司预计 2025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约为人民币-13 亿元至 -18 亿元。
- 公司预计扣除非经常性损益事项后，2025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约为人民币-27 亿元至-33 亿元。

一、本期业绩预告情况

(一) 业绩预告期间

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。

(二) 业绩预告情况

1.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，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，预计 2025 年度利润总额约为人民币 2 亿元至 3 亿元。

2.预计 2025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约为人民币-13 亿元至-18 亿元。

3.预计 2025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约为人民币-27 亿元至-33 亿元。

4.本业绩预告所涉及的财务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，具体业绩将在公司

2025 年度报告中进行详细披露。

二、上年同期业绩情况

(一) 2024 年度，公司利润总额为人民币-39.04 亿元；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-42.26 亿元；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人民币-49.83 亿元。

(二) 2024 年度，公司基本每股收益为人民币-0.19 元。

三、本期公司业绩预亏的主要原因

2025 年，我国经济运行总体平稳、稳中有进，民航客运市场呈现稳健发展态势。公司坚持夯实安全基础，持续优化航线网络布局，积极提升营销能力，不断创新服务品质，深入推进行业融合和成本管控，加快推动数字化转型，经营效益显著改善。公司全年完成运输总周转量 279.81 亿吨公里，旅客运输量近 1.50 亿人次，分别同比增长 10.82% 和 6.68%，利润总额预计为人民币 2 亿元至 3 亿元，实现扭亏为盈。根据会计准则，公司报告期内转回部分前期可抵扣亏损形成的递延所得税资产，增加所得税费用，导致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为负值。

四、风险提示

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。

五、其他说明事项

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，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 2025 年度报告为准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

2026 年 1 月 30 日